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黃稚娟
電話：6322231#6150
電子信箱：hcc1588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歸仁區歸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090385781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385781BA0C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9年度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製作及教案設計比賽
暨觀摩會實施計畫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計畫目的係為鼓勵並激發本市特殊教育教師研發創新教材潛力、發展各特殊類型教育課綱核心素養導向之教學活動設計，並提供觀摩、交流、學習的機會，促進特殊教育教學品質與成效。

二、辦理日期：

（一）傳真報名：109年10月28日（星期三）截止。

（二）送件佈展：109年11月10日（星期二）。

（三）專家評審：109年11月11日（星期三）。

（四）公開展覽：109年11月12、13日（星期四、五）。

（五）觀摩、頒獎、領件：109年11月13日（星期五）。

三、辦理地點：臺南市學甲區東陽國小學生活動中心。（臺南市學甲區慈福里1鄰華宗路260號，請由華宗路進出。）

四、參加人員：

（一）送件：



- 1、本市國中、小設有特教班(含各類特教班及資優班)2班(含)以上之學校，每校至少送1件；其他學校自由報名參加(每1件參賽作品之編製人員最多不超過2人)。
- 2、本市各國中、小及幼兒園教師(含實習教師)自由報名送件。

(二)展覽：本市教師及家長皆可參觀。

(三)觀摩會(研習及頒獎)：

- 1、本市國中、小設有特教班(含各類特教班及資優班)學校請特教教師1人參加。
- 2、本市各國中、小及幼兒園教師(含實習教師)自由參加。

五、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請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差旅費請向原服務學校請領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
